三十六条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1日以 可以的的专师权则可求农公司以及下则称 公司 7第—曲盘事会第—下凹次会议了"2025年4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用于2024年3月29日以电专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能事三人,实过一人。会议出监事会主席尹桂珍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为深人推进公司"发展全球化"战略部署,打造国际化资本运作平台,助力全球产业布局持续升维,加快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格局,监事会同意公司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族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以3票周章 0票库及 8.阿雷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共在季港联合交易所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1)发行限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的境外上市股份(H股),均为普通股;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外币认购,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方式为香港公开发售及国际配售新股,香港公开发售为向香港公众投资者公开发售,国际配售则向符合投资者资格的国际机构投资者包售。根据国际惯例和资本市场情况国际配售的方式可以包括但不限于(1)依据美国1933年(证券法)及其修正案项下S条例进行的美国境外发行;及成(2)依据美国1933年(证券法)及其修正案项下1444规则,或其他豁免)于美国向符合资格机构投资者并非价数。但、是依货行方对战由联本人会提付董事会及董事会投收人。相似连续推和场景 进行的发售。具体发行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法律规定、监管机构批准或备案及市场情况确定。

住政资率及中场情况明定。 (3)发行规模 在符合香港联交所要求的最低公众持股比例,最低流通比例(如有)等规定的前提下,结合公司自 身资金需求及未来业务发展的资本需求,本次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的 H 股股数 不超过本次发行后公司后股本的15%。超额配售权行使前,并授予整体的调、不超过前述发行的 H 股股数 15%的超额配 售权。最终发行数量、发行比例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法律规定、监管机构批 为能力多平量不足标识和证 准或备案及市场情况确定。

本次H股发行拟在全球范围进行发售,发行的对象包括中国境外(为本方案之目的,包含中国香 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及中国台湾地区及外国)机构投资者、企业和自然人、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及其他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

(3)定价方式。本次发行价格将在充分考虑公司现有股东利益,投资者接受能力以及发行风险等情况下,按照国际惯例,结免发行时境内外资本市场情况,公司所处行业的一般估值水平以及市场认购情况,并根据路流和潮记的结果,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和整体协调人共同协商确定。

(6)按行及上市时间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选择适当的时机和发行窗口完成本次发行并上市,具体发行及 上市时间将由股东大会投收董事会及董事会投权人士根据境内外资本市场状况,境内外监管部门的 审批进展情况及其他相关情况决定。

审批进展情况及其他相关情况决定。
(7)发售原则
本次发行方式为香港公开发售及国际配售。
香港公开发售部分将根据接获认购者的有效申请数目决定配发给认购者的股份数目。配发基准可能根据以购者在香港公开发售部分有效申请的股份数目而有所不同,但应严格按照《L市规则》指定(或获豁免)的比例分难。在适当的情况下。配发股份亦可通过抽签方式进行,即都分认购者可能获配发比其他申请认购相同股份数目的认购者较多的股份,而未获抽中的认购者可能不会获配发任何股份。香港公开发售部分与国际配售的部分的比例将按照《L市规则》规定的超额认购倍数以及香港联交所可能接了的有关豁免而设定"回拨"机制(如适用)。
国际配售部分占本次发行的比例将根据香港公开发售部分比例(经回按后,如适用)来决定。国际配售部分的企图对象和配售额度将根据累计订单,充分考虑各种因素决定。包括但不限于,总体超额认购倍数、投资者的质量、投资者的重要性和在过去交易中的表现、投资者下单的时间、订单的大小、价格的敏感度、预路海份参与程度、对该投资者后而行为的预计等。
在国际配售分配中,原则上将优先考虑基石投资者(如有)。在不允许就公司的股份提出要约或进行销售的任何国家或司法管辖区、关于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方案不构成销售公司股份的要约或要分邀请,且公司也未诱使任何人提出购买公司股份的要约。公司在正式发出 H 股招股说明书后,方可销售公司股份或接受购买公司股份的要约(基石投资者(如有)除外)。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新奖,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本以该各国意见,以3.累票同意,0.票反对,0.票新奖,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平以季时而证之欧环人至甲以。 3、以3票同意,包票反对,包票弃权,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发行境外上市股份(日股)股票并申请在雷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监事会同意 公司根据相关注律注规的规定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将在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及/ 或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根据日股招股货用书所裁条款及条件,向符合监管规定的境 级对上的分析间。企业和自然人,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及其他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日股股票并各需能定列主板挂牌上市。 本议案尚需提及压大全市议 4.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股票并上市决

5.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境外公开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

5.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境外公开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便用计划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本次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股票所得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包括但不限于);(1)全球化产能建设;(2)研发创新及数字化建设;(3)补充营运资金等。同时,接权董事会及查事会授权人上在经股东大会批准的募集资金用途范围内根据上市申请核准和备案过程中监管机构相关意见,公司运营情况及实际需求等情况对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调整及强定具体找向及使用计划,对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联合,顺序及投资金额作个别适当额、确定募集资金设商的投资计划建度。签署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新中的重大合同。根据H股投限,用的投资输完和资资金的用途(如适用)等),具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向计划以经董事人中选择在基础时上出地商业和

相政名版识明书的政務郵近超券资金的用或《如追用》等)。具体券集资金用速及校问计划以至重等会或董事条度权人士批准的 Ⅱ 股招股说明书的披露为准。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6.以3 票同意。项反对 1.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根据公司发行境外上市股份(1 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的需要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的规定,公司已编制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前次省报金》组织金值用特别定。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人亦未以並は用用心能地取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 条》 为兼顾现有股东和未来H股股东的利益,在扣除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前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拟分配股利(如适用)后,本次 发行并上市前的该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并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并上市完成后的 持股化例共后等在,如本公司未能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决议有效期内完成本次发行组界并上市,则届 时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另行审议后对公司已形成的该存未分配利润分配事宜作出决议。

8.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及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在境外发行上市项目方面拥有丰富的财务审计经验,能够满足公司本次发行 并上市项目财务审计需求。监事会同意公司则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公司在上市后续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审计师,任期至公司H股发行及上市后第一届年度股末大会结束时为止。 其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是交股东大会审议。 9.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招股说明

根据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的计划以及《香港 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C1《企业管治守则》 守则条文的要求及相关境内外法律法规、行业惯例,同意公司投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的责任保险及招股说明书

- 冰事官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十根据《上市规则》附录 C1《企业管治守则》的要求 者重新投保相关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 以 3 票同音, 0 票反对, 0 票奉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于 H 股发行上市后 10.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存权,市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于 H股发行上市后 生效的《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议事规则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2024年7月1日起实施的《公司法》、证监会于2025年3月28日发布的《上市 公司章程指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不再设置 董事会。同意次付中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相关监事、监事会的条款作出相应修订,相关修订 于本次发行上市后生效、《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用关制度介将下代中伟 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日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项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 大遗漏。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推进"发展全球化"战略都署。打造国际化资本运作平台,助力全球产业布局持续升维,加快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格局。经公司充分研究论证,拟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的主极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大学")。公司将充分考虑项有股东的利益和境内外资本市形的创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有发明内I 阳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8 个月或同意延长的其他期限)选择适当的时机和发行窗口等企业效应经验。

内侧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乙日起 18 个月取四思验 环的共电路形式 ASAFFAS TABLE TABLE TO THE TABLE TAB

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本次发行并上市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 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日

证券简称:中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3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H股发行及上市审计机构的公告

^{盟備。}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

(一)机构信息 安永香港为一家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安永香港自1976年 起在中国香港提供审计、税务和咨询等专业服务、为众多中国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安永香港自成立之日起即为安永全球网络的成员。

核数师。此外、安永香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 同时系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US PCAOB)和日本金融厅(Japanese Financial Services Authority) 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安永香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每年购买职业保险。

(三)诚信记录 自2020年起,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对作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的安永香港每年进行检查,而 在此之前则由香港会计师公会每年对安永香港进行同类的独立检查。最近三年的执业质量检查并未 发现任何对安永香港的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相关市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意见 经单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在境外发行上市项目方面拥有丰富的财务审 计经验,具备足够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本次发行并上 市项目财务审计带源、因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明请其外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并在公 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续聘其为公司的审计师,任期至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第一届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时为止,并同意常该议案捷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书股发行 及上市的审计和 始的议会》。董事会同意公司赌任宪永会计师审多所为公司本次发行经 市的审计

及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制任安永台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后第一届年度股大会结束时为止,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血争云总见 2025年4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 及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安外会计师审导所在境外及行上市项目方面拥有丰富的及引及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安外会计师审导所在境外及行上市团与百届拥有丰富的条审计经验、能够满足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项目财务审计需求。同意聘请某为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 非计机构,并在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后第一届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为止,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年-双口则 本次聘请本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以及在上市后线聘安永香港为公司的审计师的事项尚需提 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4.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日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于H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 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公告

中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CJ下筒称"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召开的第二居董事会第二十九次 一种物材种放切有限公司(及下间桥公司) / 1 2025年4月1日日7周9年—周里寿云第二十几次 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美界 I B 股安侍修订于 I B 皮 安 广 上市后生效的 < 公司章程(草案) > 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发行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证监会于2025年3月28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拟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取消监事会,并就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事宜对《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 现本次及门上巾相大事且外以中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单海边及共阿科、中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取 东大会议事规则》(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形成本次发行上市后进口的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和《草案》)及其附件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散东会议事规则(草案》)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 件经股东大会批准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公司现行(中伟新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继续有效。

具体修订如下:	
1、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中伟新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章程(草案)》与现行的《中伟新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章程》对比如下:	17-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条 为维护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职工和储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相拟作单与民共国国公司法以广简称"《证券法》"、《探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投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香港上市规则》和私他有关规定、航过本章程。
第二条公司系依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由中伟新材料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在铜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为91520690314383681D。	司。公司由中伟新材料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在铜仁市市
第三条 公司经源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核准并经中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1月24日注册,首次向公众发 行人民币搬通股 56,970,000股,于2020年12月23日在深圳证券 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37,089,814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元。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董事长少公司的法证代表人。 担任法证代表人的董业经标记,是为简单的董事法述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內确 定新的法定代表人以公司名义从事的民事活动,其法律后果由 公司承受。 本章程或者投资会对法定代表人取权的限制,不得对抗善意相对 人。 法定代表人因为执行职务追或他人指害的。由公司承和民事责任 任、公司来记事责任任。依据共难或者本章程的建立,可以向

在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通偿。 有过错的法定代表人通偿。 艮第十条 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部财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条 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 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 第十一条 本章組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 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 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执 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版,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 ~17。 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 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阻

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致力于新能测发展,矢志成为全球 介值的新能测材料综合供应商。不断报升公司内经管理从 渠完善公司经官机制,充分处据公司优势,混高研论技术术 公司业务和规模健康,迅速发展,力争把公司建设成为具有 f发、生产、加工与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氨水

98年中40年6日時間,以89人70日/08/802000,300至八寸相由191788。 市 1元。公司发行的在源文所上市的股票,以下核分"4.股"。公 发行约在希腊地区域上市的股票,以下核分"4.股"。公 发行约在希腊地区域上市的股票,以下核分"4.股"。公 第十九条。公司发行的 4.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的基本保障。 公司部份公司和股份公司以及积公 股票上市地法律和证券登记存置的银票。主要在香港中央结算 股票上市地法律和证券登记存置的银票。 第二十条 公司设立时发行普通股47,228万股,每股面值人民

		十条 公司设立时发行晋迪股		
	元。公司由中伟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12日整体变 起设立,发起人、认购股份数、出资方式如下;			2日整体变更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购股份数 (万股)	出资方式
	1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4,400.0000	净资产折股
	2	北京君联晟源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2,159.9000	净资产折股
	3	邓伟明	2,091.1000	净资产折股
	4	铜仁弘新成达企业管理咨询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8.0000	净资产折股
	5	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睿永 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916.0000	净资产折股
	6	海富长江成长股权投资(湖 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4.0000	净资产折股
	7	贵州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763.0000	净资产折股
	8	江苏疌泉绿色产业股权投资 基金(有限合伙)	693.0000	净资产折股
2持	9	嘉兴谦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684.0000	净资产折股
	10	铜仁恒盛励能企业管理咨询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9.8928	净资产折股
	11	贵州省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基 金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10.0000	净资产折股
	12	铜仁源聚智合企业管理咨询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8.1072	净资产折股
	13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 基金	382.0000	净资产折股
	14	嘉兴谦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96.0000	净资产折股
	15	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 (有限合伙)	278.0000	净资产折股
	16	贵州大龙扶贫开发投资有限 贵任公司	229.0000	净资产折股
	17	贵州省梵净山投资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229.0000	净资产折股
	18	平潭建发捌号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139.0000	净资产折股

	Ш	(有限合伙)		
	15	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 (有限合伙)	278.0000	净资产折股
	16	贵州大龙扶贫开发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	229.0000	净资产折股
	17	贵州省梵净山投资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229.0000	净资产折股
	18	平潭建发捌号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139.0000	净资产折股
	19	苏州君骏德股权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138.00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47,228.0000	
七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937,089,814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	第二	十一条 在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fH股后,公司E	已发行的股份
	为[]	股,均为普通股;其中A股普定	●股【】万股,H股	普通股【】万肚
<u> </u>	第二	十二条 公司或者公司的子公	司(包括公司的	附属企业)不
	以晚	与、垫资、担保、借款等形式,	为他人取得本公	公司或者其母
	W165	现化组织脉络溶肿 八哥哈姆	: EL 丁 #5853-1-1665	HEALAL.

十九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 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二十一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 统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十六条 公司设立时发行普通股47,228万股。公司发起。 情况如下: 注:在原表格基础上删除出资比例和出资时间)

十二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一条第(一)项、第(二)项规:

二十四条 公司不接受本公司的股票作为质押权的标的

二十五条 发起人特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 專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 发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 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

公司因即从包销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互以上股份的,以及有中国国宝金施证其他债券的。
前或所確率。高级管理人员,已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的应率。包建其任理人员,已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民事的股票或者其他民事的股票或者其他民事的股票或者其他民事的股票或者其他民事的股票或者是以行的,股东有权要求靠事会在三十日均转行。公司需要全个在以下自己的支包被通知人足线按股股的公司。
公司需要令不按照本条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靠事会者至少有效明本等。 那在水石咖啡证明版水料得公司成化的水石加证。 即成本的存放此为香港,供股东查阅(但公司根据适用法律 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暂停办理股东登记 续。股东按此所持有股份的参别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 类别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回种义务。

]的股权结构。 十八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分配股利、清算及从事其他需 即底有身份的行为时,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召集人确定股权 1,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股东为享有相关权益的!)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

中的完合是17血質+提出建议或有原问; 法律、行政法规及本意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者盾押 1902년; 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 构其股份;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 7人公元十八次公元。 第三十五条 股东要求查阅、复制公司有关材料的、应当遵守(2 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并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材 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段数量的书面文件。

.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东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定 本章程、政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可以自决议作出之 起六十日内、请求人民法忠能情。但是.股东会、董事会会议起 集程序成者表决方式仅有轻微瑕疵、对决议未产生实质影响自 6.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发东大会、董事会给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 性、股东会决议效力等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及时向人民法部 发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 :

一,未召开股东会,董事会会议作出决议;
二)股东会,董事会会议朱对决议事项进行表决;
三)出席会议的人数或者所持表决权数未达到(公司法)或者本程规矩的人类或者所持表决权数。
四,同意决议事项的人数或者所持表决权数未达到(公司法)或 記。 、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 Fattl依昭前函数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股系可以依照前傳統的應定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金貴子公司的資庫。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由及注律 可就是與或者本業額的應定。给公司造成額失的,或者他人免货 可必要分公司合法权益造成股份,选禁一百十一日以上蜂 或者合并权益的选股份,选禁一百十一日以上蜂 或者合于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整点,可以依限公司法 之份,民法院提起诉讼或者以自己的名义直接的人民法院提 与初、民法院提起诉讼或者以自己的名义直接的人民法院提 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 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 系担赔偿责任。 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 责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法律人行近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采担的其他义务。 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四十一条 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才 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 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x 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紀; 5.)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主动配合公司 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告知公司已发生或者拟发生的重大事件 三十五条 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将其持有的(五 份进行抵押,托管或者设定信托,或持有的股票被冻结,司法恰保, 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当上,向公司附出书面报告。 三十六条、公司的股股股东、实定按划,反不得利用其关联关键。 报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采担赔<mark>继</mark>统 六)不得利用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谋取利益,不得以任何方式 上小不得通过非公允的冷晚定息,利润分配。资产组组、对外投资 任何与大届增长可能和使服务的合款权益。 人)保证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 人)人能律。行政发展中心和贷据立性。 人)及继,行政发展中心和贷据立性。 公营提明和北京程制力其他规定。 定省提明和北京程制力其他规定。 的的选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但任公司董事但实际执行公司事 的。适用本章程是于董事生实义务和测验文务的规定。 可的处理股东,实际控制人不但任公司董事但实际执行公司事 可的处理股东,实际控制人指示策。高级管理人员。明显 可对处理股东,实际控制人指示策。高级管理人员。将担选带 任任。 对比。 可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 多,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 控股股东不得和 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 资金占用, 借款担保等方式指 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 任。 四十四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质押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支重 四十六条 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是公司的权 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三十七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网,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 現: ○申収批准家事会的报告; 三)审収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別对公司增加或者或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D对增分可增加或者或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へ対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変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的报酬事项;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 ()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 (八) 公司告开、万立、辟敌、南葬或者支更公司形式下山及区 ;) 修改本章程; () 对公司聘用、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司裁近一个会计年度整审计署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3. 交易标的 (如股权) 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整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3. 交易标的 (如股权) 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整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4. 交易的成交金额合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裁近一期经审计净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4. 交易的成交金额合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裁近一期经审计净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5.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裁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5.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裁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6. 根原相关的基础是过 5000 万元;

6. 根原相关键:1. 电检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6. 根原相关键:5000 万元;

6. 根据相关键:5000 万元;

6. 根原相关键:5000 万元;

6. 根原相关键:1. 性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6. 根原相关键:5000 万元;

6. 根原相过:5000 万元;

6. 根原相注:5000 万元; 会决定的其他证明。 选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成其他机构 (一十五)和以法律-行政法规。第二]现象。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 规则或被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股东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三十八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年年报报编超过最近,则是4时十净债产106的担限;
一)年年报报编超过最近,则是4时十净债产106的担限;
一)本公司基本公司基本公司股份与担保上编。超过公司最近
一则等小价件均衡产约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一)为营产价值率超过706的担保收收据的担保。

1)为营产价值率增加706的担保收收据的担保。

1)为营产价值率增加706的担保收割, 时金额超过5000万元; 13保金额连续12个月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 (运)按照担保金额连续12个月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 (该对法)查验2008.000万元; 事计上资产30%的担保。 (2) 对股东《海际原则,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2) 对股东、海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2)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深圳证券交易所成本章程规定的 (3) 的国。由于经法规、部门规章、深圳证券交易所成本章程规定的 (4) 的国。由于经法规、部门规章、深圳证券交易所成本章程规定的 次法规。而「期壁、深圳证券交易所很本章程规定的 提展:市地证券营管规则或本等超距应约长期所以 超率参与议的一步之一以上董事性以同意。经方、 每年参与议的一步之一以上董事性以同意。经方、 每年参与议的一步之一以上董事性以同意。经方、 每年分,以为一步之一以上董事性以同意。经方、 每年公司出降等即排,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方所得表 足以上进。 地区少位表,实际的别人及其关股方提供担保的以案 地区少位表,实际的别人及其关股方提供担保的以案 地区少位表,实际的别人及其关股方提供担保的以案 设施、实际的别人及其关股方提供目径的以 级后会会主以上进。 联系会会也被处于成份是有一个。 最后,这种形式,是一个。 是一个。 四十九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 召开临时股东会: 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本章程所定人数的 升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本章程所定人数的2 之二时;)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单矩或者名计均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含表决权恢复 先股等)的股东请求时;))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 .)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1/3时;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上下日之份于使即原因。 即用十二条 公司子股东大会时将鸭清律师对以下问题出具; 建见并公告; 一分全以的石堡。召开银序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 二)出席会以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是否合法有效; 三)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构是否合法有效; 3.1 一家 华公司日开放尔云河南海南南州州以下西湾山东沿 8.见并公告:) 今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县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的t ; 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是否合法有效; = ___ivi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是否合法有效; 四十三条 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后,独立董事有权 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影 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 到提议后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 879十五条 单独或者合计特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 軍争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摄 。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 后 10 目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及愤禽 /川成末の3週341週20十八次5日不り支火。起当址下門1大阪 |同意。 |計一要人会未在塊定期限内安出股东会通知的。視为审计委员 |で登集工主報股东会。連续九十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特有公司 |ナン十以上股份(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等)的股东可以自行 和主持。 近十五条 审计委员会或者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会的,须 通知董事会。同时向证券交易所备案。 计委员会或者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会通知及股东会决议/ 备案。 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10%。 躲股东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向) 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四十七条 对于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 3年来会校书应予配合。董事会应予提供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 | 删。 | 解四十八条 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会议所必需的费 第五十七条 审计委员会或者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会议所 己录。 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有权通过相应的 (1966年)於原乃式京鄉的於其成於「以東人,有权面或相談的 統查整值已的股聯接集。 東東於全戰场結束時间。不同年一個維教授應或其他 決的結束時间。会议主持人匹当宣布每一提案的表决構究 3、外權額表於經費面的維案是否確述。 法公布表於結果前,股东大会販场,网络及其他表决方式, 及於由于在公司,中學人、監察人、主要股东、网络服务方等, 方方式表决備况均負有保密义务。 即以下人學 1888年 1988年 八十三条 出版的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推交表决的提案发表 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养权。证券登记选算机构作为内域 看越展新市场及取在近通机规度和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 有人是里表示进行申报的除外。 城、辖城、学览无驻城,仍着决课,未投的表决课为视为投票人 弃表决权利,其所特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养权"。

东会通知中未列明或者不符合本章程规定的提案,股东会不

第五十二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第六十一条 股东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
(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 (一)操公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 (三)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 时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 的股东; (四)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	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 是公司的股东; (四)有权出席股东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
(五)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第五十三条 股东大会拟讨论董事、监事选举事项的,股东大会通	(五)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 (六)网络或者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 第六十二条 股东会拟讨论董事选举事项的,股东会通知中应
知中将充分披露董事、监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一)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个人情况,在公司5%以上股东	充分披露董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一)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个人情况,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的工作情况以及最近五年在其他机构担任:
实际控制人等单位的工作情况以及最近五年在其他机构担任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二)持有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的情况;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二)与公司或者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 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 关联关系;
(四)是否与社会场地记者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 (四)是否与持有公司等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五)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	(二)
纪律处分,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 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	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五)是否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 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7) 在自己被干脑压温云红亚洲的门间的远名人后自然公开自 前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七)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披露的其他事项。 除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监事外、每位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	(六)是否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况;(七)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要求披露的其他事项。除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外,每位董事候选人应当以单项提供
以单项提案提出。 第五十四条 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应延	提出。 第六十三条 发出股东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会不应延期者取消,股东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应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
期或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应取消。一旦出现延期 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2个工作日发布 公告并说明原因。	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两个工作日公告 说明原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就延期召开或取消 东会的程序有特别规定的,在不违反境内监管要求的前提下, 技量定。
第五十五条 本公司董事会和其他召集人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 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大会,寻衅遂事和侵犯股东 合法权益的行为,将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	第六十四条 本公司董事会和其他召集人将采取必要措施,保 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
处。	第六十五条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表决体信的优先趋势东) 持有转别志力权职处的职友策略太过老
第五十六条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 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行使表决权。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 决。	
	表决。代理人无需是公司的胶东。 第六十六条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票账户卡、本,
第五十七条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 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 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投权委托书。 法人(或其他组织)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	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或其他组织)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
法人(或其他组织)和水加田法定代表人或看法定代表人委托的 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加盖公章的企 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 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的股票账户卡;委托代	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
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职 (或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人(或其他组织)股东单位 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或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人(或其他组织)股东单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东为认可结算所其代理人的除外。如该法人股东已委派代表出席任何会议,则
第五十八条 股东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应 当载明下列内容:	为亲自出席。
(一)代理人的姓名; (二)是否具有表决权; (三)分别对列人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	(一)委托人姓名或者名称、持有公司股份的类别和数量; (二)代理人姓名或者名称; (二)股东的具体指示。包括对列人股东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证
权票的指示; (四)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五)委托人签名(或章)受托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股东的,应	赞成。反对或者弃权票的指示等; (四)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五)委托人签名(或者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
加盖法人(或其他组织)单位印章。	单位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签署。 第六十八条 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 中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 授权文件。应当和投票代理委托书一同备置于公司住所或者召
第五十九条 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 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第六十条 代理投票接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接权他人签署的,接权 签署的接权书或者其他接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接权	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 如该股东为认可结算所(或其代理人),该股东可以授权其公司(表或其认为会适的一个或以上人十在任何股东会及储权人会)
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备置于公司住所或 者召集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	一位表明每名该等人士经此授权所涉及的股份数目和种类。授标 书由认可结算所授权人员签署。经此授权的人士可以代表认可
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 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结算所(或其代理人)出席会议(不用出示特股凭证、经公证的科权和/或进一步的证据证实获正式授权)行使权利,如同该人士是公司的个人股东一样(且享有等同其他股东所享有的法定权利
第六十一条 出席会议人员的会议登记册由公司负责制作。会议 登记册载明参加会议人员姓名(政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住所 地比,结束证录化于东东北区的股份数据,选种用、地名(政首位	包括发言权以及表决权)。 第六十九条 出席会议人员的会议登记册由公司负责制作。会让登记册载明参加会议人员姓名(或者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持
地址,持有或者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被代理人姓名(或单位 名称)等事项。 第六十二条 召集人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将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共同对股东资格的合	有或者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被代理人姓名(或者单位名称 等事项。
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股东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 份約,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约及	名(或者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在会议主持人宣?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缘 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第六十三条 股东大会召开时,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 书应当出席会议,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 第六十四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	
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 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	里口安贝云白行台采的权尔云,由甲口安贝云台采入土污。甲b 孟昌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名武老不履行职名时 由过坐数的由;
主持。 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召开股东大 会时,会议主持人进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 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块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	委员会成员共同推举的一名第十委员会成员主持。 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召集人或者其推举代表主持。 7开职在会社会以上统大法员以重加则使职在会工法统经进行。
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公司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赛	的,经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会可推举 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序,包括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 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内容,以及股东大会对 董事会的授权原则,授权内容应明确具体。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应 作为章程的附件,由董事会拟定,股东大会批准。	
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就其过去一年的工作向 股东大会作出报告。每名独立董事也应作出述职报告。 第六十五条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就股东的质	PIRARZIPILIKI : WAZILLARI WAZIPILIZWIKI :
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第六十十条 股左大会の有会议記录 由蓄車会秘基色表 会议	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第七十七条 股东会应有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证
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一)会议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 (二)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总裁和其他 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一)公民工行人区及为师公民的董尹、阿汉昌注人民工石; (一)山市人为孙明-左孙原则 1.1 数 民共元末市村州川八台数7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四)对每一提案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	(四)对每一根案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 (五)股东的质询意见或者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者说明;
(五)股东的质询意见或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说明; (次)津师及计票人、监票人姓名; (七)本章程规定应当载人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六)律师及计票人、监票人姓名; (七)本章程规定应当载人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第六十八条 召集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出席会议的董事,董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 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版股东的签 名册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及其他方式表决情况的有效资料一并	第七十八条 召集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出席或者列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者其代表、会过 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投资 的签条册及代理出版的委托书、网络及其他方式表边情况的有效
程制度10至11日	资料一开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丁十年。 第七十九条 召集人应当保证股东会连续举行,直至形成最终。
议的,应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召开股东大会或直接终止本次股 议的,应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召开股东大会或直接终止本次股 东大会,并及时公告。同时,召集人应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 派出机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	始立定形以明维施尼纳施督刀耳肌左合动来市较效。上大炉肌。
第七十条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 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第八十条 股东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股东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注 半数通过。
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 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第七十一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分之二以上通过。
(一)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二)董事会权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三)董事会权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 (四)公司年度预算方案; 决第方案;	第八十一条 下列即项由股东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一)董事会的工作报告; (二)董事会报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三)董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根酬和支付方法;
(五)公司年度报告: (六)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四)除決律、行政決規規定、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監管規則或。
第七十二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二)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	第八十二条 下列事項由股东会以特別决议通过;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二)公司的分立、分拆、合并、解散和清算(包括自愿清盘);
(三)本章程的修改; (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	(二)本草程的陰改; (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向他人提供担保的公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
(五)股权激励计划; (大)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 认定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 认定。	(五)股权激励计划; (六)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者本章和规定的、以及股东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940	第八十三条 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达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类别股股东除外。公司股票上地证券监管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在投票表决时,有两
第七十三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或者两票以上的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不必把所有。 决权全部投赞成票、反对票或者弃权票。 股东会审议影响也小场等来到於的重大事而即是对由小场等来。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 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人出席股	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设立的投 资者保护机构等主体。可以作为征集人,自行或者委托证券公司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要求, 若任 股东须就相关议案放弃表决权、或限制任何股东就指定议案只 够表决赞成或反对, 则该等股东或其代表在违反前述规定或限制
证券服务机构,公开请求公司股东委托其代为出席股东大会,并 代为行使提案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 依照前款规定征集股东权利的,征集人应当披露征集文件,公司	股东头人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违反(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第一额 第二款规定的,该超过规定比例部分的股份在买人后的三十六, 用由不得公债事为权。且不证人从原股东会有事为权的股份。
应当予以配合。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公开征集股东 权利。公开征集股东权利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证券监督管理 机构有关规定,导致公司或者其股东遭受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	月内不得行使表决权,且不计人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 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对 或者依昭注律、行政注释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
始偿责任。	既有你原法评人行政法院既有中国证益层的房定以立的权可届 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往 集入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信 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除法定条件外,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标
第七十四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 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人有效表决	提出最低特股比例限制。
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况。 关联股东的范畴以及关联交易的审议按照公司董事会制定的有	等可以示表决,共所T、表的有表决权的放货数不开入有效表决。 数:股东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参联贴左的发露归及差距公县的对汉处股公司差重会组织的。
关关联交易的具体制度执行。 第七十五条 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优先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	大大峽父勿的共体制度採行。
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第七十六条 除公司处于危机等特殊情况外,非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批准。公司将不与董事,总裁和其它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 上下海经人员。	决议批准,公司将不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人订立将公司
人订立将公司全部或者重要业务的管理交予该人负责的合同。 第七十七条 董事、监事的提名、选举和罢免 (一)提名	全部或者重要业务的管理交予该人负责的合同。
(1)公司董事会以及持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以上的股东有权提名由股东代表出任的董事候选人,其中独立董事由现任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名,提名	第八十六条 董事的提名、选举和罢免
人不得提名与其存在利害关系的人员或者其他有可能影响独立 履职情形的关系密切人员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依法设立的投资 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请求股东委托其代为行使提名独立董事的	(一)推名 (1)董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会表决。公司董事会 以及持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以上的股东有权提名由股东f
权利。 (2)公司监事会以及持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以上的股东有 权提名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候选人。	表出住的重事疾远入,其中强立重事由现任重事会率组成合行 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名,提名人不得提名与其存在利 关系的人员或者其他有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关系密切人
(3)提名由股东代表出任的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案,应当列明候选人的详细资料、简历,保证股东在投票时对候选人有足够的了解。在股东大会召开前,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出具书面承诺,同	(2)提名由股东代表出任的董事候选人的提案,应当列明候选,
意接受提名,承诺提名人披露的候选人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 当选后履行法定职责;提名人应同意出具承诺,承诺其提供的董 事、监事候选人资料真实、完整。	在股东会召开前,董事候选人应当出具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 承诺提名人披露的候选人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 社会印取。 想名人应周奈山且承读,至该并提供的茶事候法人
(4)董事会和监事会应当向公司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二)选举	料真实、完整。 (3)董事会应当向公司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股东大会就选举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或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 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两名及以上非职工 代表董事或非职工代表监事时,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	股东会就选举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会选举两名及以上非职工代表董事时 即五东转势第一颗公理在上的选出的证明工作表董事上数据
出的非职工代表董事或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 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累积投票制的操作细则如下;	版が別名の毎年を放けます。 的表決权・股东拥有的表決权可以集中使用。 累积投票制的操作细则如下:
(1)公司股东在选举非职工代表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时所拥有 的表决总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乘以应当选非职工代表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之积。	TO SERVICE SERVICE AND A CONTROL OF THE SERVICE AND A SERVICE AND A SERVICE ASSESSMENT ASSESSMENT AND A SERVICE AND A SERVICE AND A SERVICE ASSESSMENT ASS
(2)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票集中投向一名非职工代表董事。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向数名非职工代表董事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但股东累计投出的票数不得超过其所享 在的台票数	設出的票数不得超过其所享有的总票数。 (3)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选举的累积投票,应当分别实行。 (4)在投票选举中要遵循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兼任高级管理
有的总票数。 (3)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选举的累积投票,应当分别实行。 (4)在投票选举中要遵循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兼任高级管理 从是职金的董事及独立董事工董事自教由比例的有关限制胜和	人员职务的董事及独立董事在董事总数中比例的有关限制性规定。 (5)董事候选人以其得票总数由高到低排列,位次在本次应选到
人员职务的董事及独立董事在董事总数中比例的有关限制性规定。 定。 (5)董事、监事候选人以其得票总数由高到抵排列,位次在本次应 建董康、张康人数今龄的董康、张康保连人兴进,但每份兴进董康	事人数之前的董事候选人当选,但每位当选董事的得票数必须赴 过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 (三)由职工代表出任的董事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后,直接这
选董事、监事人数之前的董事、监事候选人当选,但每位当选董事 或监事的得票数必须超过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 份的二分之一。 (三)由职工代表出任的董事和监事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后,	1 八司若市人 若市人应业应则大生知由和工作中山仁的若可
直接进人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向股东告知由职工代表出任的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第七十八条 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	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 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会中止或者不能作出;
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得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第七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提案时,不会对提案进行修改,否则, 有关变更应当被视为一个新的提案,不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	议外,股东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者不予表决。 第八十八条 股东会审议提案时,不得对提案进行修改,若变更
表决。 第八十条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 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则应当被恍为一个新的旋杀,不能往半次反东云上进行农庆。
新八十一条 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股东大会升框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 参加计票和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	第九十条 股东会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第九十一条 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
positive (managed) and a contract of the contr	参加IT录和温录。甲以争项与胶集有大块大杂的,相大胶焦及T
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 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人 会议记录。	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律师、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 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人会议记录。

1.十四条 会议主持人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 可以对所投票数组织点票;如果会议主持人未进行点票,出